|  |
| --- |
| 2025年度厦门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本级）单位预算2025年度厦门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本级）单位预算目　　录 |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基本情况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2025年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附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 　　一、单位主要职责　　厦门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的主要职责是：　　（一）党和政府联系文艺家的桥梁和纽带。　　（二）致力于繁荣我市社会主义文学艺术事业。（三）开展文学艺术交流，对团体会员（各文艺协会）开展联络、协调、服务工作，通过组织学习、深入生活、文艺创作、理论研究、学术讨论、文艺评奖、书刊出版、影视制作、人才培训、对外交流等项工作，对团体会员进行业务指导。（四）负责我市文艺类重点人才引进的评鉴工作。　　二、单位基本情况　　厦门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内设3个处室/科室，包括：办公室、协会工作部和组联部。 |
|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5年，厦门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主要任务是：党和政府联系文艺家的桥梁和纽带，致力于繁荣我市社会主义文学艺术事业。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一）提升文艺品牌。办好第30届全国摄影艺术展览、“光影彩墨”中国电影家美术家作品邀请展以及“一城春色半城花”美术名家厦门写生作品展、省花鸟画展等文艺活动，提升星光度和吸引力。（二）推动文艺创作。加大漆画、民间文艺、地方戏曲等优势文艺传承发展，不断完善厦门文学艺术奖评审机制和市文联扶持举措，不断优化获得中国文联及省市文艺发展专项资金资助的举荐机制，积极吸引国际国内文艺名家来厦门采风创作，彰显“厦门元素”“厦门故事”“厦门出品”。（三）深化文艺惠民。进一步建强队伍，不断优化机制，持续发挥好“文联服务点”和“文艺两新”集聚区两个平台作用，持续提升和打造“闽南戏曲进校园”“民间文艺进社区”等文艺志愿服务品牌，推动文艺志愿服务沉下去、响起来。（四）做优文艺宣传。继续编撰发行《厦门文学艺术人物系列专辑》，推动厦门文联“一网两号”建设，推进与中国文艺网等主流媒体互动交流、信息报送，逐步建立文艺宣传矩阵，聚焦提升市民文艺素养，不断提升文宣能力，讲好厦门故事。 |
|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说明 |
| 　　一、2025年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单位的全部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厦门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2025年收入预算为1,489.52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63.34万元，下降4.08％，具体情况如下：　　1.财政拨款收入1,334.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34.52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　　3.事业收入0.00万元；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　　5.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6.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7.其他收入155.00万元；　　8.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
| 　　（二）厦门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2025年支出预算为1,489.52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63.34万元，下降4.08％，具体情况如下：　　1.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52.12万元，其中，人员支出662.47万元，公用支出189.66万元；　　2.财政拨款项目支出482.40万元；　　3.非财政拨款支出155.00万元。　　（三）厦门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2025年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预算为万元。 |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34.52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218.34万元，下降14.06%，主要是由于人员支出和项目支出减少。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
|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630.90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
|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429.40万元。主要用于部门专项业务支出。 |
|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项）53.00万元。主要用于文化交流支出。 |
|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14.30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支出。 |
|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2.3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7.18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职业年金支出。 |
|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8.13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缴费支出。 |
|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9.26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补助支出。 |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4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主要是由于无此项预算安排。 |
|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厦门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单位202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7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2.7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年预算安排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暂未安排出国经费支出。（二）公务接待费　　2025年预算安排2.70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外艺术家来厦交流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0.00%，主要原因是:压缩支出。（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年预算安排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0.00万元，主要原因是: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统筹。 |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厦门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89.66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5.19万元，下降2%。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厦门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4.4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4.4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无此项目的也应进行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厦门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无此项目的也应进行说明。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厦门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2025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2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82.4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无此项目的也应进行说明。 |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部门专项、发展经费和基建项目。　　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名词解释。由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增加说明。 |
| 第四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附表 |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支出预算表　　 |